

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决议公告

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以书面形式于 2009 年 4 月 13 日发出，并于 2009 年 4 月 23 日在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方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应到董事 15 人，实到董事 15 人，其中独立董事 5 人。3 名监事列席会议。出席会议的董事以 1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2008 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。

二、2008 年年度报告、摘要及财务审计报告。

三、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：

1、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本司本年度盈利 10,499,719.92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-504,487,012.93 元，本年度可分配利润为-493,987,293.01 元，董事局建议本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分配、不转增。不分配的原因为：本年度利润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。

2、预计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：不分配、不转增。

四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：

根据审计委员会关于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总结报告，董事局建议续聘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司 2009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，审计费为 60 万元。

独立董事同意续聘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司 2009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，审计费为 60 万元。

五、关于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议案：

股东大会时间另行公告。

六、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报告。

七、2009 年第 1 季度报告全文、摘要及财务报表。

八、关于会计差错更正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局

二 00 九年四月二十七日